宣禮写主后勞斯法記齡吳

2008-2014

黃帝穎

黄帝穎律師辦公室律師



現 任:黃帝穎律師辦公室律師

歷:國立台北教育大學文教法律研究所法學碩士 (台灣法學會 2010 年碩士論文獎得主)

歷:國立台北教育大學法律通識課程講師

台北市選舉委員會監察小組常任委員

台北律師公會人權委員會委員

永社理事;青社社長 台灣青年智庫理事長

代表著作:《違法 貪腐 馬政府》

《論大學之國家賠償責任一以法律關係之探討爲中心》

授課大綱: 壹、前提 民主法治國的理想

國家權力應受到特定的最高法律原則與法律價值拘束,國家行為的重心並非提供形式的自由擔保,而在於創造一個實質正義的法律狀態

- Ernst-Wolfgang Bockenforde

貳、台灣民主危機

- 一、2008年一黨獨大的憲政問題
- 二、不公平的政黨競爭
- 三、中國威脅與人權弱化
- 四、新聞自由倒退與媒體壟斷問題

參、當前法治亂象



- 一、辦綠不辦藍的社會質疑
- 二、恐龍司法官
- 三、依法行政 淪爲口號

參考書目:黃帝穎著,《違法 貪腐 馬政府》。